**附件3：**

**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长治县2018年公开招聘卫生计生系统事业单位医务工作人员和政府购买服务岗位医务工作人员公告》及《事业单位违纪违规处理办法》等资料，清楚并理解其内容。

**在此我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聘用的有关政策；  
　 二、真实、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相关材料；  
　　三、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  
　　四、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  
 五、如出现以下情形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考试:  
 (1)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完整报考信息的；  
 (2)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考试费用的；  
 (3)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笔试准考证》的；

(4)未在规定时间进入考场的；

(5)未在规定时间资格复审的。

六、报考面试入闱后，不随意放弃，如本人自行放弃，档案存放在长治县5年不得流转。5年内不得报考长治县卫生计生系统公开招聘考试，如考录长治县公务员进入政审考察环节的，政审考察视为不合格。

七、我承诺：一经聘用为长治县卫生计生系统事业单位医务工作人员，5年内不调动到长治县卫生计生系统以外单位。如本人在试用期或服务期内辞职、考取全日制脱产院校等进行深造或在服务期内无论何种原因被解聘，档案均存放在长治县5年内不流转。

本人确认以上条款为聘用合同附款双方另行约定内容。

1.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全部责任。

本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